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

001352

江北县志

重庆市渝北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重庆出版社

江北县志

JIANG BEI XIAN ZHI

重庆市渝北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重庆出版社

1996·7·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熊懋仁

副主任委员：张永华 邹宗利 王世才 罗教喜 刘中华 吴锡南 吴提方

委员：陈德平 邹德昭 周德才 罗龙鸣 陈忠福 李兴权 聂超

张志善 谌永万 陈贤福 陈开禄 刘世勇 唐荣国

顾问：唐大兴 王俊 张玉武 赵志坚 范泰枢 曹世元 周白照

封式成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吴锡南

副主任：刘世勇

工作人员：唐荣国 戴祥芳(女) 李光娟(女) 万成琼(女)

梅瑞冰(于1992年10月调出)

《江北县志》编辑组

总编：吴提方 吴锡南 曹世元(特约)

副总编：唐荣国 刘世勇

编辑：戴祥芳 周白照(特约) 龙兴华(特约) 杨贵才(特约)

郭俊贤(特约) 王选荣(特约) 陈希健(特约)

校对：李光娟

打字：万成琼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熊懋仁

副主任委员：张永华 邹宗利 王世才 罗教喜 刘中华 吴锡南 吴提方

委员：陈德平 邹德昭 周德才 罗龙鸣 陈忠福 李兴权 聂超

张志善 谌永万 陈贤福 陈开禄 刘世勇 唐荣国

顾问：唐大兴 王俊 张玉武 赵志坚 范泰枢 曹世元 周白照

封式成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吴锡南

副主任：刘世勇

工作人员：唐荣国 戴祥芳(女) 李光娟(女) 万成琼(女)

梅瑞冰(于1992年10月调出)

《江北县志》编辑组

总编：吴提方 吴锡南 曹世元(特约)

副总编：唐荣国 刘世勇

编辑：戴祥芳 周白照(特约) 龙兴华(特约) 杨贵才(特约)

郭俊贤(特约) 王选荣(特约) 陈希健(特约)

校对：李光娟

打字：万成琼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熊懋仁

副主任委员：张永华 邹宗利 王世才 罗教喜 刘中华 吴锡南 吴提方

委员：陈德平 邹德昭 周德才 罗龙鸣 陈忠福 李兴权 聂超

张志善 谌永万 陈贤福 陈开禄 刘世勇 唐荣国

顾问：唐大兴 王俊 张玉武 赵志坚 范泰枢 曹世元 周白照

封式成

《江北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吴锡南

副主任：刘世勇

工作人员：唐荣国 戴祥芳(女) 李光娟(女) 万成琼(女)

梅瑞冰(于1992年10月调出)

《江北县志》编辑组

总编：吴提方 吴锡南 曹世元(特约)

副总编：唐荣国 刘世勇

编辑：戴祥芳 周白照(特约) 龙兴华(特约) 杨贵才(特约)

郭俊贤(特约) 王选荣(特约) 陈希健(特约)

校对：李光娟

打字：万成琼

《江北县志》审稿组

- 组长：** 王世才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巡视员
- 成员：** 唐大兴 原江北县人民政府县长
- 王 俊 原政协江北县委员会主席
- 赵志坚 原江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 张玉武 原江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 范泰枢 原江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 封式成 原政协江北县委员会副主席
- 张志善 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
- 高治海 重庆市公安局副局级干部、一级警督
- 陈雨人 原中共江北县委党校副校长
- 晏永龙 原江北县人民政府农业办公室副主任
- 周志杰 原江北县教师进修学校中学语文高级教师
- 王明福 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办公室副主任、渝北区国家保密局局长

序

盛世修志，志彪盛世。新编《江北县志》经重庆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终审，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出版。《江北县志》问世，是原江北县百万人民的大喜事，也是现在重庆市渝北区 76 万人民的大喜事，值得志喜志贺。

“编史之难，莫过于志”。新编《江北县志》，由于历史的原因，增加了编纂难度。仅存的清代道光年间《江北厅志》，距我们时代远，借鉴甚微；民国时期，江北县政府三次修志失败，国民党溃逃江北县时，又将大部分档案焚毁；解放后，诸多原因，修志未能起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为我们编纂新志创造了条件，县志工作列入议事日程。1984~1994 年，全县先后有 80 个单位、部门、厂矿开展修志工作，共搜集地方志资料 8000 余万字，出版或完成部门志送审稿 79 部，为新编《江北县志》打下了坚实基础。1993 年完成新编《江北县志》分志稿 170 万字；1994 年完成新编《江北县志》总纂送审稿 130 万字。至此，完成了历史赋予我们新编《江北县志》的光荣使命。新编《江北县志》历 13 年，经五届政府。编纂中，组织了熟悉县情，热心修志，博学资深的编纂队伍，其中有相当部分老同志，他们日以继夜，倾注了大量心血；上级有关领导、专家、学者，给予了热心指教；县级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特别是各级档案馆、图书馆鼎力相助。众智群力，五易其稿方成此一县全史。在此，我谨向新编《江北县志》的编纂人员、专家、学者及支持修志工作的所有单位和个人，致以衷心谢意！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新编《江北县志》是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实事求是，全面地、系统地记述了江北县近代以来至 1985 年的历史，并重点记述解放后 36 年的历史和现状。突出了时代特色、地方特色、专业特色。是不忘祖宗，有益当代，造福子孙的千秋伟业，也是一部难得的乡土教材。它将发挥方志资政、存史、教育等多功能作用。我们可以借鉴县志，鉴古明今，从实际出发，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兴利除弊，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然而，新编《江北县志》是一部综合性巨型著述，疏漏错误，在所难免，恳切希望全国有关专家、学者及兄弟省市县修志工作者指正。

经国务院批准，1994 年 12 月撤销江北县，设立重庆市渝北区。撤县建区标志着我们这方热土光荣地走完了在县的行政管理体制下经济社会发展的历程，进入了一个更加辉煌的发展时期。“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我们要解放思想，总结经验，吸取教训，砺志图强，振兴渝北。按重庆市的总体部署，结合本区实际，高起点、高水准建设好重庆市的“北大门”，为渝北 76 万人民创造璀璨的文明史，把渝北建设成经济繁荣昌盛，社会秩序良好，人民生活幸福的新区。

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书记

1995 年 7 月

序

《江北县志》问世了，值得庆贺。

县志之修，是千秋万代的事业。清代有《江北厅志》，民国《江北县志初稿》。《江北县志》是江北县完整的社会主义新方志。

新编《江北县志》与清代《江北厅志》、民国《江北县志初稿》有本质的不同。它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详今略古，着重当代，体现地方特色新编而成。它的出版，必将在资政、育人、存史方面，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中，起到积极的作用。

江北县人民勤劳、淳朴、勇敢。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辛勤耕耘，艰苦创业，做出了许多可歌可泣的业绩。多少仁人志士、革命先烈，为了美好的未来，前仆后继，努力奋斗了一生，使后来者不能不缅怀他们。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1949年11月30日江北县获得解放。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江北县人民当家作了主人，积极投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使江北县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尽管在进行经济建设过程中，出现了一些曲折和教训，但是，日新月异的经济建设巨大成就有目共睹，应当载入光辉的史册。

《江北县志》的问世，是江北县各级领导和所有修志人员辛勤劳动的结晶。在此，我特表衷心的感谢。新编县志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望读者指出纠正。1994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江北县，建立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县从此又翻开了新的一页。但作为修志工作还没有完，各级领导要继续重视这项工作，努力把续修地方志工作做好。

改革开放的春风吹遍了渝北大地。具有丰富的资源、优美的环境、便利的交通、进步的文化、繁荣的经济、长江上游经济中心城市重庆的北大门——北部新城规划区，正吸引着众多的开拓者投资渝北，发展渝北经济。可以预期，跨入21世纪的渝北区经济将再创辉煌，美满幸福的社会主义生活，正期待着敢于创业的渝北区人民。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区长



1995年6月

凡 例

一、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思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忠于事实，求实存真。

二、宗旨：为江北县两个文明建设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为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乡土教材、为科学研究保存地方史料，充分发挥方志资政、存史、教育等多功能作用。

三、断限：上限一般起自 1911 年，下迄 1985 年；大事记下迄搁笔。

四、结构：卷首包括地图、照片、序、凡例、编志机构、人员、总目、专志目次、概述、大事记；卷尾包括附录、编后记。全书加书眉，双码排篇题，单码排章题。全志以概述为纲，大事记为经，设 25 个分志和人物。分志设篇、章、节、目 4 个层次，以事命题，横排门类，纵述史实，突出地方、时代、专业特色。

五、文体：一律用语体文记述。采用述、记、志、传、图、表、录等表述形式，志为主体，图表置于有关篇章节中，力求严谨、朴实、简洁、流畅。使用简化字以国务院有关规定为准；标点符号按 1990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修订为准。

六、称谓：一律用第三人称，寓观点于事实记述中。姓名不加褒贬，不冠头衔；历史朝代、国家、政权、党派直书当时名称；记事地名若有变动，括注今地名；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会议名称等，在行文中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多次出现时酌用简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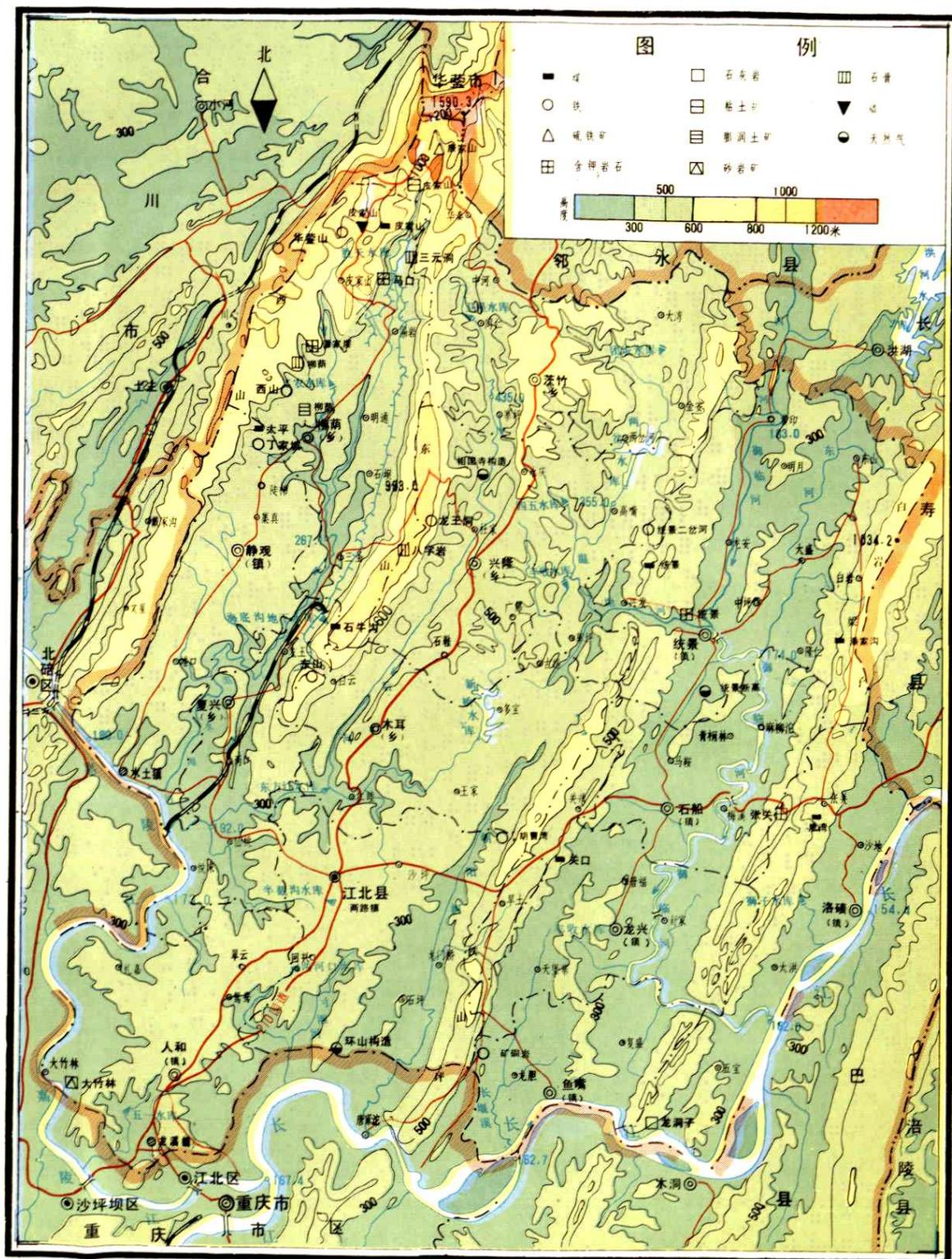
七、人物：生不立传。设传略、表、录，已故者以卒年排列为序，劳动模范名录以授奖时间为序。

八、纪年：1949 年 11 月 30 日江北县解放。解放前用历史朝代纪年括注公元，民国时期用阿拉伯字表示，解放后一律用公元纪年；不称“建国前”、“建国后”，可酌称“解放前”、“解放后”。

九、计量：以 198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历史计量，照实记述，第一次出现时尽可能括注法定计量。货币计算，解放前照实记述；解放后 1955 年 3 月 1 日前使用的旧版人民币，一律折成新人民币记述；

十、查考：所用文字资料、口碑资料、实物资料，主要来自各级档案馆档案、图书馆藏书、历代方志、历史文物及知情人、当事人提供的材料，均经过核实、鉴别，“一事一卡”，分类归档，志书不再注明出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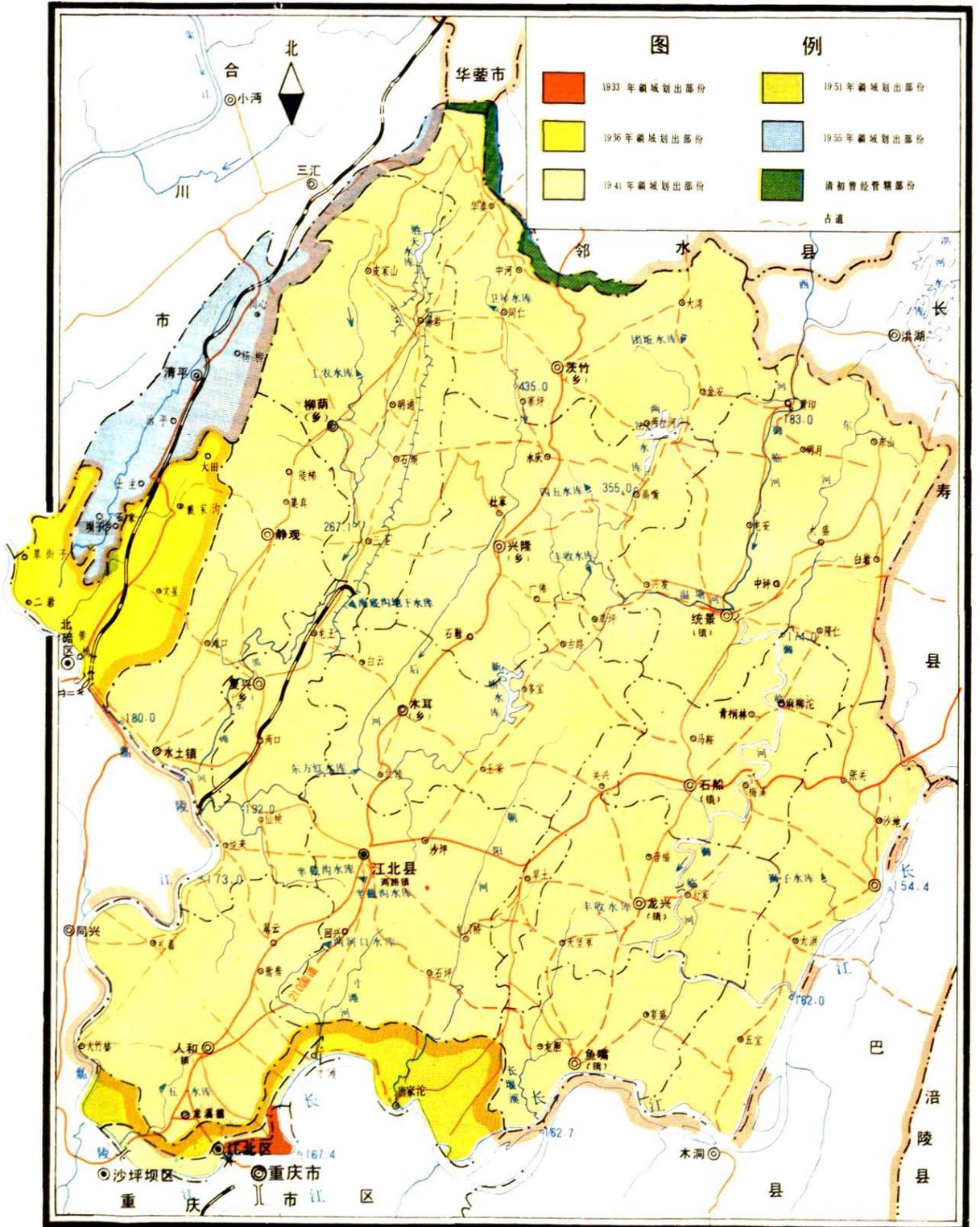
江北县地貌图



1 : 350000

江北县志办公室据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1993年资料绘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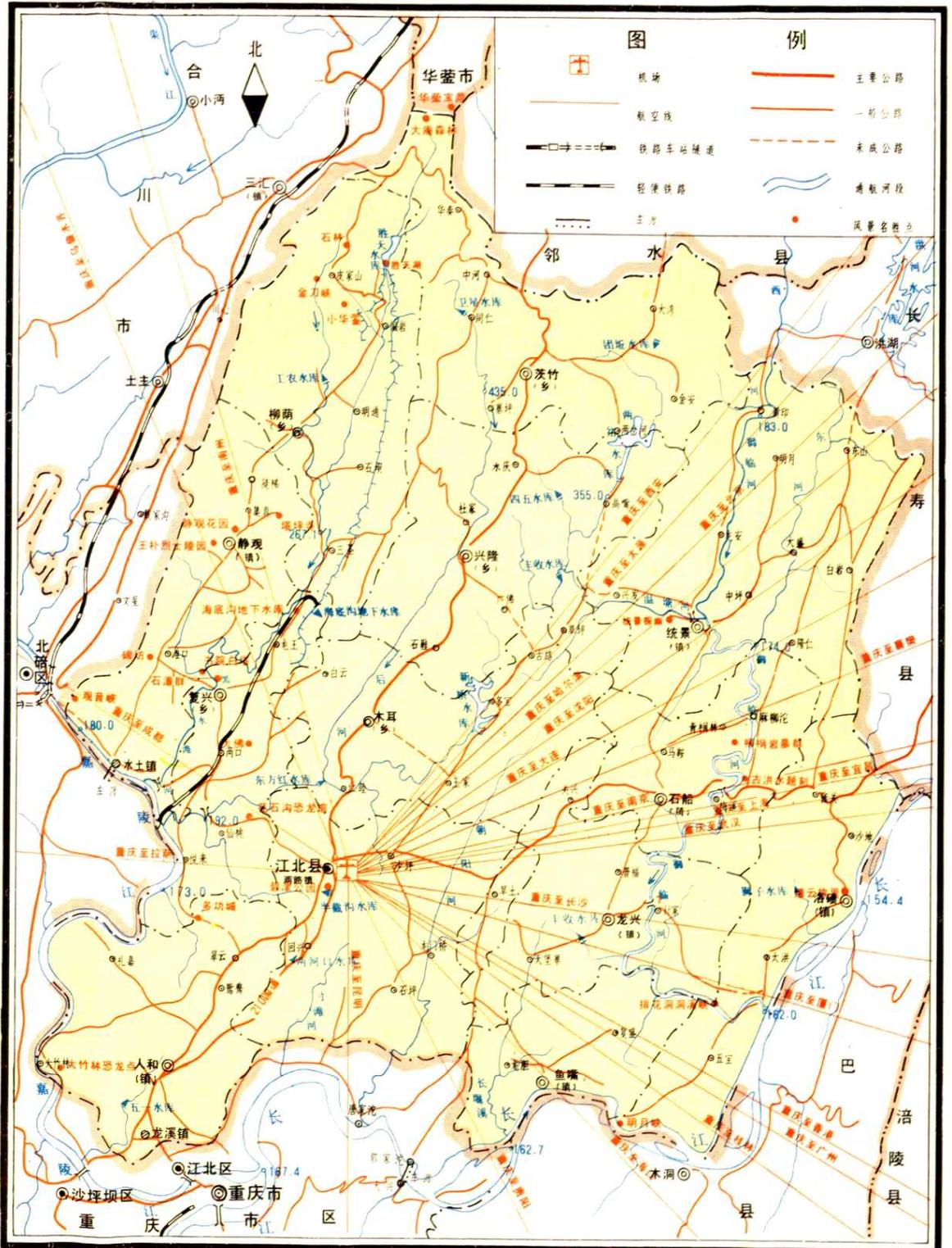
江北县疆域沿革图



1 : 350000

江北县志办公室根据历史资料绘制

江北县交通旅游图



1 : 350000

江北县志办公室据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1993年资料绘制



▲ 江北县地貌卫星摄影



▲ 县城两路镇彩红外线航拍图



▲ 1991年4月,江泽民同志在江北县龙溪镇看望奶牛专业户侯远福



▲ 1987年4月,李鹏同志在江北县视察重庆机场建设